

2024年
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中央、省、广州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草拟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做好民政法规宣传工作。

（二）负责本区社会组织的登记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社会管理综合改革的统筹、协调工作；负责本级社会组织培育扶持和发展；负责对本级社会组织进行等级评估。

（三）负责社会福利工作，指导各类福利设施、福利事业单位、福利机构的建设，承担对社会福利机构的指导、监督和管理。

（四）负责社会救助工作，组织和指导扶贫济困等社会互助活动；指导申请救助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五）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实施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城乡社区建设；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负责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的培育和发展。

（六）负责行政区划工作；负责镇、街道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和界线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村（居）民委员会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的审核工作；负责镇（街）级行政区域边界勘定和管理工作；承担有关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处工作。

（七）负责本区地名命名、更名、销名审核工作；负责省道、国道两侧镇、村牌设置、维护以及管理工作。

（八）负责弃婴（童）收养登记管理工作；国内婚姻登记工作；负责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管理工作；指导救助管理单位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九）负责老年人、孤儿、弃婴（童）、五保户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障工作，负责指导本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

（十）负责殡葬改革和殡葬事业单位的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福利彩票的销售管理工作；负责本区社会福利基金的筹集和管理，监督社会福利基金的发放、使用情况。

（十二）负责培育和发展我区慈善事业，指导和监督区慈善会的工作。

（十三）负责民政事业计划财务工作，指导、监督全区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和管理。

（十四）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局机关内设机构5个，分别是办公室(挂政策法规科、审批管理科牌子)、社会救济科、社会福利科、基层政权建设科(挂区地名委员会办公室牌子)、社会事务科(社会组织党委办公室合署办公，挂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牌子)。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州市增城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广州市增城区救助管理站、广州市增城区殡仪馆、广州市增城区颐养院。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3,633.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5.0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6,270.74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50.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4.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966.92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9,904.39	本年支出合计	39,904.3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9,904.39	支出总计	39,904.3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9,904.39	32,666.73	966.92	0.00	0.00	0.00	720.00	5,550.74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5.03	615.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88.63	588.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588.63	588.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0	7.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0	7.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50.70	31,879.95	0.00	0.00	0.00	0.00	720.00	5,550.74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3.79	183.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50	事业运行	183.79	183.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743.61	2,743.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425.57	1,425.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5.40	55.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2.27	112.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50.37	1,150.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5.65	515.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4.71	234.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19	51.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17	153.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59	76.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500.00	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00.00	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9,349.49	3,078.74	0.00	0.00	0.00	0.00	720.00	5,550.74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125.45	1,125.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162.57	442.57	0.00	0.00	0.00	0.00	7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6,594.94	1,044.20	0.00	0.00	0.00	0.00	0.00	5,550.74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406.52	406.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6,407.11	6,407.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407.11	6,407.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1,124.90	11,124.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85.54	885.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239.36	10,239.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123.54	1,123.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51.66	451.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71.88	671.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533.33	4,533.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99.38	399.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133.95	4,133.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69.27	669.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69.27	669.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7	3.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7	3.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07	3.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48	4.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48	4.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48	4.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20	16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20	16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20	16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66.92	0.00	966.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66.92	0.00	966.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66.92	0.00	966.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9,904.39	2,829.26	37,075.14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5.03	8.40	606.63	0.00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88.63	0.00	588.63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588.63	0.00	588.63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0.70	0.00	10.7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70	0.00	10.7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0	0.00	7.3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0	0.00	7.3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50.70	2,653.58	35,497.11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3.79	183.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50	事业运行	183.79	183.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743.61	1,425.57	1,318.04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425.57	1,42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5.40	0.00	55.4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2.27	0.00	112.27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50.37	0.00	1,150.3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5.65	51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4.71	23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19	5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17	153.17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59	7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500.00	0.00	1,5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00.00	0.00	1,50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9,349.49	528.57	8,820.92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125.45	0.00	1,125.45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162.57	0.00	1,162.57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6,594.94	528.57	6,066.38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406.52	0.00	406.52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6,407.11	0.00	6,407.11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407.11	0.00	6,407.11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1,124.90	0.00	11,124.9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85.54	0.00	885.54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239.36	0.00	10,239.36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123.54	0.00	1,123.54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51.66	0.00	451.66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71.88	0.00	671.88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533.33	0.00	4,533.33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99.38	0.00	399.38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133.95	0.00	4,133.95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69.27	0.00	669.27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69.27	0.00	669.2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7	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7	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07	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48	0.00	4.48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48	0.00	4.48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48	0.00	4.4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20	16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20	16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20	16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66.92	0.00	966.92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66.92	0.00	966.92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66.92	0.00	966.92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2,666.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5.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966.92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79.95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4.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966.9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33,633.65	本年支出合计	33,633.65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33,633.65	支出总计	33,633.6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2,666.73	2,423.93	30,242.8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5.03	8.40	606.63
[20102]政协事务	8.40	8.40	0.00
[2010201]行政运行	8.40	8.40	0.00
[20104]发展与改革事务	588.63	0.00	588.63
[2010408]物价管理	588.63	0.00	588.63
[20132]组织事务	10.70	0.00	10.70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70	0.00	10.70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0	0.00	7.30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0	0.00	7.3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79.95	2,248.26	29,631.69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3.79	183.79	0.00
[2080150]事业运行	183.79	183.79	0.00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2,743.61	1,425.57	1,318.04
[2080201]行政运行	1,425.57	1,425.57	0.00
[2080206]社会组织管理	55.40	0.00	55.40
[2080208]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12.27	0.00	112.27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50.37	0.00	1,150.37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5.65	515.65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34.71	234.71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51.19	51.1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17	153.1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59	76.59	0.00
[20808]抚恤	1,500.00	0.00	1,500.00
[2080801]死亡抚恤	1,500.00	0.00	1,500.00
[20810]社会福利	3,078.74	123.24	2,955.5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1001]儿童福利	1, 125. 45	0. 00	1, 125. 45
[2081002]老年福利	442. 57	0. 00	442. 57
[2081004]殡葬	1, 044. 20	123. 24	920. 96
[2081006]养老服务	406. 52	0. 00	406. 52
[2081099]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0. 00	0. 00	60. 00
[20811]残疾人事业	6, 407. 11	0. 00	6, 407. 11
[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 407. 11	0. 00	6, 407. 11
[20819]最低生活保障	11, 124. 90	0. 00	11, 124. 90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85. 54	0. 00	885. 54
[208190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 239. 36	0. 00	10, 239. 36
[20820]临时救助	1, 123. 54	0. 00	1, 123. 54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451. 66	0. 00	451. 66
[2082002]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71. 88	0. 00	671. 88
[20821]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 533. 33	0. 00	4, 533. 33
[2082101]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99. 38	0. 00	399. 38
[208210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 133. 95	0. 00	4, 133. 95
[20825]其他生活救助	669. 27	0. 00	669. 27
[2082501]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69. 27	0. 00	669. 27
[210]卫生健康支出	3. 07	3. 07	0. 00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3. 07	3. 07	0. 00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 07	3. 07	0. 00
[213]农林水支出	4. 48	0. 00	4. 48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 48	0. 00	4. 48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 48	0. 00	4. 48
[221]住房保障支出	164. 20	164. 20	0. 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64. 20	164. 20	0. 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64. 20	164. 20	0. 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423.93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45.82
[30101]基本工资	292.24
[30102]津贴补贴	638.37
[30103]奖金	286.56
[30107]绩效工资	305.3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3.1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6.5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7
[30113]住房公积金	164.2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9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56
[30201]办公费	21.11
[30202]印刷费	1.52
[30204]手续费	0.18
[30205]水费	1.78
[30206]电费	6.41
[30207]邮电费	19.96
[30209]物业管理费	12.62
[30211]差旅费	3.50
[30213]维修（护）费	2.50
[30214]租赁费	3.30
[30217]公务接待费	0.50
[30218]专用材料费	1.4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6]劳务费	1.39
[30227]委托业务费	5.10
[30228]工会经费	18.76
[30229]福利费	33.7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1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3.39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4.75
[30302]退休费	281.15
[30305]生活补助	0.54
[30309]奖励金	3.0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5
[310]资本性支出	3.8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8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0,242.80
[301]工资福利支出	473.00
[30113]住房公积金	20.3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2.6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7.90
[30201]办公费	13.40
[30202]印刷费	11.00
[30203]咨询费	7.50
[30204]手续费	0.05
[30205]水费	9.14
[30206]电费	42.55
[30207]邮电费	4.60
[30209]物业管理费	300.99
[30211]差旅费	21.08
[30213]维修（护）费	77.90
[30216]培训费	2.00
[30226]劳务费	102.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778.81
[30228]工会经费	5.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3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90.80
[30302]退休费	7.30
[30304]抚恤金	1,500.00
[30305]生活补助	20,268.75
[30306]救济费	5,353.64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7]医疗费补助	1.10
[30311]代缴社会保险费	60.00
[310]资本性支出	111.1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40
[31006]大型修缮	110.7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35.11	111.71	23.40	0.00
“三公”经费	23.60	23.6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3.10	23.1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10	23.1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0	0.5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66.92	0.00	966.92
229	其他支出	966.92	0.00	966.9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66.92	0.00	966.9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66.92	0.00	966.92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829.26	2,423.93	2,423.93	0.00	0.00	0.00	405.33
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1,649.23	1,649.23	1,649.2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278.78	1,278.78	1,278.7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16	122.16	122.1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50	244.50	244.50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3.80	3.80	3.8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增城区救助管理站	417.97	417.97	417.97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34.31	334.31	334.3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40	43.40	43.4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26	40.26	40.26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增城区殡仪馆	528.57	123.24	123.24	0.00	0.00	0.00	405.33
工资福利支出	408.27	123.24	123.24	0.00	0.00	0.00	285.03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24	0.00	0.00	0.00	0.00	0.00	72.2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06	0.00	0.00	0.00	0.00	0.00	48.06
广州市增城区颐养院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增城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	229.29	229.29	229.29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09.48	209.48	209.4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0	19.80	19.8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7,075.14	31,209.72	30,242.80	966.92	0.00	0.00	5,865.42	
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	29,952.60	29,952.60	28,985.67	966.92	0.00	0.00	0.00	
无名尸火化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贯彻执行广州市无人认领尸体处理办法穗府办规[2017]8号文件精神，对我区无人认领尸体火化费的减免。
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减免经费	720.00	720.00	72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殡葬惠民政策，满足群众丧葬需求、共享殡葬改革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节约土地、保护环境、移风易俗、减轻群众丧葬负担为宗旨。 根据《广州市民政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免除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有关问题的通知》（穗民〔2015〕268号）文件精神，对我区户籍居民殡葬本基本服务费用的减免，每具最高减免金额为1680元。
困难群众（含五保户、低保户）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减免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贯彻落实惠民政策穗民规字[2019]1号文件精神，满足人民群众对殡葬报务的基本需求，促进我区殡葬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对我区困难群众（含五保户、低保户）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减免。免费 标准按省、市区价格主管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核定，每具最高免费总额为3030元。未达到单项最高免费限额的，殡仪馆按实际发生金额与民政部门结算；超出单项最高免费限额的部分，由丧事承办人自行承担。
公益性骨灰楼骨灰安放设施补贴经费	5.45	5.45	5.45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民政局 广州市财政局（穗民规字[2018]2号）文件：《广州市民政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落实节地生态安葬奖补机制的通知》精神，对我区公益性骨灰安放设施的补贴。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工服务站（家庭综合服务中心）评估费	62.00	62.00	62.00	0.00	0.00	0.00	0.00	组织专业评估评委对我区社工站开展中、末期实地评估（含专业评估和财务评估），规范我区社工服务站（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的运行和管理，进一步提升社会工作服务质量。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	1,928.45	1,928.45	1,928.45	0.00	0.00	0.00	0.00	落实省、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实施办法，为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	606.97	606.97	606.97	0.00	0.00	0.00	0.00	落实省、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实施办法，为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居家养老综合服务中心运营资助经费	240.00	240.00	240.00	0.00	0.00	0.00	0.00	以家庭为核心，以社区为依托，以专业化服务为主要形式，充分利用各类社区资源，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社会化服务，进一步推进我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的持续发展，提升社区居家养老机构的服务和管理水平，推动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向纵深发展，保障居家养老服务机构的日常运营。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	1,500.00	1,500.00	1,50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保障遗属生活水平。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政府购买服务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以家庭为核心，以社区为依托，以专业化服务为主要形式，充分利用各类社区资源，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社会化养老服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增城区长者及重度残疾人助餐配餐补贴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统筹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和“3+X”试点，构建全覆盖的社会化“大配餐”服务体系。用于长者饭堂助餐配餐服务补贴，深化长者饭堂的服务内涵，提升长者饭堂的服务质量，加强对长者饭堂服务质量监管，增加长者饭堂的服务内容，提升长者饭堂的服务质量。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11,107.90	11,107.90	11,107.90	0.00	0.00	0.00	0.00	为了保障公民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最低生活保障实行动态管理，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及时等原则，做到应保尽保，应养尽养、应救尽救。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向困难群众发放一次性春节慰问金	235.70	235.70	235.70	0.00	0.00	0.00	0.00	让困难群众共享社会发展成果，体现区委、区政府对困难群体的关怀，每年春节前向本市户籍的困群体发放春节慰问金，每人发500元。
春节、中秋慰问困难群众	40.06	40.06	40.06	0.00	0.00	0.00	0.00	让困难群众共享社会发展成果，体现区委、区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怀，每年春节、中秋走访慰问困难群众。
城乡低保低边及特困供养人员污水处理费补贴资金	93.42	93.42	93.42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低收入居民的基本生活，向低收入居民发放污水处理费补贴。
增城区老年人照顾需求评估经费	61.89	61.89	61.89	0.00	0.00	0.00	0.00	为本区户籍60周岁以上老年人提供照顾需求评估及80周岁高龄重度失能照护险评估，评估结果作为申请养老服务或养老服务补贴的依据。
社区养老设施巡查督导和评估项目	98.00	98.00	0.00	98.00	0.00	0.00	0.00	提升我区福利机构的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落实养老机构服务质量专项督查工作。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	4,511.93	4,511.93	4,511.93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城乡特困人员供养金，增强困难群众的幸福感，健全增城区社会救助体系，确保我区城乡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护理费	35.60	35.60	35.60	0.00	0.00	0.00	0.00	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解决当前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面临的最突出、最困难、最迫切的问题，切实加强特困人员护理工作，保障和维护好特困人员有基本权益。
政府购买社会救助经办力量项目	548.91	548.91	548.91	0.00	0.00	0.00	0.00	为做好全区城乡最低生活保障、低保边缘家庭、特困供养人员、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服务事项、服务范围、对象数量确定人员配备，确保事有人管、责有人负。
临时救助	411.60	411.60	411.60	0.00	0.00	0.00	0.00	为充分发挥临时救助兜底线、救急难作用，解决群众突发性、急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
接管退休人员工资及补贴	7.30	7.30	7.30	0.00	0.00	0.00	0.00	接管退休人员工资及补贴，保障其生活水平，解决接管退休人员生活困难等问题。
民政局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240.00	240.00	24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购买婚姻登记处登记、区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长者长寿保健金发放管理工作项目等民政业务工作人员服务，保障民政工作有效运行。
民政专项资金审计费用	10.71	10.71	10.71	0.00	0.00	0.00	0.00	用于民政专项资金审计，监督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有效性，实现资金的专项专用，提高资金执行率。
专项工作经费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完成专项工作，推进专项工作顺利开展，科学合理有效使用该项目资金，保障民政工作顺利开展。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126.76	126.76	126.76	0.00	0.00	0.00	0.00	用于聘用人员工资、社保等支出，以保障民政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工作效率。
区民政局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	110.00	110.00	11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办公楼的室内、室外、水电三个部分的维修改造工程，改善办公环境，提高工作效率。
城乡低保、低边及特困供养人员参加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个人缴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扩大困难群众享受的保障待遇，资助城乡低保、低边及特困供养人员购买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经费	1.83	1.83	1.83	0.00	0.00	0.00	0.00	做好增城区社会工作职业水平考试考前培训和继续教育培训工作。
行政区域界桩界线管理费平安边界管理	24.77	24.77	24.77	0.00	0.00	0.00	0.00	完成增城区区与区、镇（街）之间行政区域界桩界线界桩维护管理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民办福利机构资助费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引导和扶持社会力量彩玉养老服务，规范民办养老机构运营管理，提升我市养老服务水平。
社会组织抽查监督审计服务经费	5.19	5.19	5.19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社会组织抽查监督工作，促进全区社会组织有序、健康发展。
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基地运营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加大对社会组织的培育扶持力度，规范我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基地建设管理。
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服务经费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社会组织离任审计报告和注销清算报告，优化社会组织登记服务流程，提高服务质量，减轻社会组织负担。
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工作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我区社会组织进行登记评估，由评估机构根据评估标准，对社会组织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估，并作出评估等级结论。
社会组织党委工作经费	4.50	4.50	4.50	0.00	0.00	0.00	0.00	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全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城乡孤儿供养费	120.75	120.75	120.75	0.00	0.00	0.00	0.00	健全保障工作机制，为孤儿的生活生平得到提升，对儿童成长创造良好的环境，保护其合法权益。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金（非低保）	293.25	293.25	293.25	0.00	0.00	0.00	0.00	健全保障工作机制，提升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水平，创造良好的环境，保护其合法权益。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金（低保）	412.52	412.52	412.52	0.00	0.00	0.00	0.00	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金，确保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
适老化改造资助项目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为特殊困难老人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重点解决老年人居家生活基本需求，为老年人营造无障碍、安全、整洁的居住环境。
基层关工委班子工作补贴及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重指示，一如既往继续高度重视，大力支持关工委工作，推动关心下一代工作实现新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增城区婚姻登记历史档案电子化服务经费	23.00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将增城区现存婚姻登记历史档案（约33万份）通过专业技术扫描、规范化整理、重复数据处理及婚姻登记档案关联上传等，完成民政部、省民政厅对婚姻登记历史档案电子化的工作要求。
采购社区专职人员管理信息系统	1.5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做好社区专职人员管理信息系统维护工作。
家庭养老床位工作经费	33.00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以家庭为核心，以专业化服务为主要形式，充分利用各类社区资源，为居家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并提供居家护理和生活照料等服务。
两新组织党员活动经费（区级）	1.5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保障两新组织党员活动正常开展，进一步推动我区基层党组织建设。
驻镇帮镇扶村干部补贴补助专项经费（区民政局）	4.48	4.48	4.48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加强我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帮扶工作经费管理，体现市委、市政府对我市派驻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帮扶工作干部人才关心、关爱和支持。
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和升级改造	162.00	162.00	0.00	162.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决策部署，加快养老服务和福利事业发展；指导各类福利设施、福利事业单位、福利机构的建设；加强对社会福利机构的指导、监督和管理；大力发展养老事业。
区级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	291.14	291.14	291.14	0.00	0.00	0.00	0.00	落实省、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实施办法，为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区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	921.93	921.93	921.93	0.00	0.00	0.00	0.00	落实省、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实施办法，为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救助管理站（安置）购买护工后勤服务	133.40	133.40	133.40	0.00	0.00	0.00	0.00	聘用增城区救助管理站安置中心的护工后勤服务，保障滞留在站受助人员的基本生活权益。
区救助管理站购买医疗服务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聘用医务人员2名，确保流浪乞讨人员第一时间得到救治，提升救助服务水平。
广州市增城区民政局护理服务采购项目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专业性、规范性和成效性，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服务品牌及宣传推广，提升未成年人保护服务的知晓度和美誉度，进而提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政府购买服务的管理效能，助力打造基础设施达标、制度流程完善、服务管理规范的未成年人服务体系
创建未成年人保护示范站项目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专业性、规范性和成效性，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服务品牌及宣传推广，提升未成年人保护服务的知晓度和美誉度，进而提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政府购买服务的管理效能，助力打造基础设施达标、制度流程完善、服务管理规范的未成年人服务体系。
广州市增城区慈善会社区慈善基金	150.00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协助增城区内成立的社区慈善基金开展社区治理创新，加强社区慈善氛围，建设与社区困难群众救助帮扶等公益事业。
广州市增城区14条镇级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工作经历费	34.18	34.18	34.18	0.00	0.00	0.00	0.00	完成广州市增城区行政区域界线及行政管辖范围分界线的联合检查工作，加强平安边界建设工作。
乡村著名行动工作经历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广州市增城区285个行政村乡村著名行动街路巷信息采集及宣传工作，特色标志制作工作。
增城区家庭养老床位建设项目	25.63	25.63	25.63	0.00	0.00	0.00	0.00	为有需要的60周岁及以上的散居特困、低保、低收入人员中失能及部分失能的特殊困难本市户籍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并提供上门服务，完成建床587张，并将建床资助按要求支付经建床机构。
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信息平台维护经费	4.46	4.46	4.46	0.00	0.00	0.00	0.00	维护广州市增城区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信息平台，确保平台稳定性，方便群众网上办理社会组织成立、变更、注销等登记业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信息平台等级保护备案和测评	5.25	5.25	5.25	0.00	0.00	0.00	0.00	依法开展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信息平台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及时发现安全隐患，提高防护能力，遏制网络安全事件发生。高质量完成社会组织公共服务信息平台等级保护工作。
区救助管理站购买社工服务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购买社工服务，保证街面及站内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得到保障，保障站内正常运行
2024年市财政社会救助补贴经费-全市社会救济人员节日慰问金-穗财保-2023-153号	340.15	340.15	340.15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节日慰问金，充分体现市委市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怀，体现社会扶贫济困、扶弱助残的传统，让困难群众共享改革开放成果，提升幸福感；提升困难群众应对节日物价上涨能力，保障基本生活水平。
民政专项事务补贴经费-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穗财保2023-153号	627.80	627.80	627.80	0.00	0.00	0.00	0.00	落实省、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实施办法，为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民政专项事务补贴经费-市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穗财保2023-153号	2,030.82	2,030.82	2,030.82	0.00	0.00	0.00	0.00	落实省、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实施办法，为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公益性骨灰楼骨灰安放设施补贴经费（穗财保【2023】153号）	8.17	8.17	8.17	0.00	0.00	0.00	0.00	对我区公益性骨灰安放设施每具现存骨灰进行补贴。其中每具骨灰补贴10元，补贴率要达到100%。
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广州市婚俗改革便民服务设施采购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23.40	23.40	0.00	23.40	0.00	0.00	0.00	完成采购市婚俗改革便民服务设施，并在我区两个婚姻登记处投入使用，为市民提供婚俗改革相关自助服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市本级助餐配餐服务补贴经费）（穗财保【2023】153号）	8.00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由政府出资为居家符合条件的老年人购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引导有需求的老年人自费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形成全覆盖、多层次、多支撑、多主体的助餐配餐服务体系，使居家养老服务内容不断拓展，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提升老年人生活品质，让老年人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全市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穗财保【2023】153号）	10.08	10.08	0.00	10.08	0.00	0.00	0.00	由政府出资为居家符合条件的老年人购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引导有需求的老年人自费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形成全覆盖、多层次、多支撑、多主体的助餐配餐服务体系，使居家养老服务内容不断拓展，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提升老年人生活品质，让老年人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养老机构服务人员就业补贴及岗位补贴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6.50	6.50	0.00	6.50	0.00	0.00	0.00	通过为民办养老机构提供新增床位补贴、医养结合补贴、等级评定补贴，为收住老年人提供护理补贴，向经审核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发放就业补贴及岗位补贴，持续优化养老床位供给结构，推进机构养老服务提质增效。推动获奖补颐康中心优化硬件设施，增强服务能力，更好示范带动全市颐康中心建设提升。
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民办养老服务机构资助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68.44	68.44	0.00	68.44	0.00	0.00	0.00	通过为民办养老机构提供新增床位补贴、医养结合补贴、等级评定补贴，为收住老年人提供护理补贴，向经审核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发放就业补贴及岗位补贴，持续优化养老床位供给结构，推进机构养老服务提质增效。推动获奖补颐康中心优化硬件设施，增强服务能力，更好示范带动全市颐康中心建设提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居家适老化改造资助经费）（穗财保【2023】153号）	10.50	10.50	0.00	10.50	0.00	0.00	0.00	引导老年人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提升老年人生活品质，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显著增强，由政府出资为居家符合条件的老年人购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引导有需求的老年人自费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形成全覆盖、多层次、多支撑、多主体的助餐配餐服务体系，使居家养老服务内容不断拓展，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提升老年人生活品质，让老年人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奖补资金（穗财保【2023】153号）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选取1个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重点打造，并予以资金资助，优先对其场地等硬件设施进行品质提升，高标准建成一批设施完备、服务齐全的社区综合服务示范载体，推动广州城乡社区建设工作走在全国全省前列。
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全市慈善促进服务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建立慈善超市示范点1个，成功链接慈善机构、社会组织、社会企业等力量参与救助帮扶，推动实现慈善帮扶与社会救助工作有效衔接，吸引更多公益慈善资源参与社会救助，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
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社会救助服务站示范点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60.00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打造区级社会救助服务站示范点为困难群众开展救助服务，扩大救助资源聚合效应，提高转办转介效率和救助帮扶力度。有效满足困难群众的多元化、个性化、专业化服务需求，切实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增城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项目）（穗财保【2023】153号）	50.00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推进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工作，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024年两新组织党员活动经费	6.75	6.75	6.75	0.00	0.00	0.00	0.00	及时拨付活动经费，2024年两新组织党员活动经费党员满意度达到1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补贴	2.45	2.45	2.45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补贴，2024年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补贴收益人员满意度100%
2024年市发改转移支付预算项目资金（穗财建（2023）79号、增财（2023）761号）-区低收入居民价格临时补贴	588.63	588.63	588.63	0.00	0.00	0.00	0.00	及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足额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减轻物价上涨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影响。
养老服务提质增效	190.00	190.00	0.00	190.00	0.00	0.00	0.00	不断深化我区养老服务建设、提升养老服务质量水平，推动我区养老服务再上新台阶，更好满足广大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提升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广州市增城区救助管理站	515.48	515.48	515.48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机构运行经费	147.00	147.00	147.00	0.00	0.00	0.00	0.00	按购买进度完成对社工+流浪救助、救助管理站物业管理费的采购服务的支付，确保站内正常运行。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173.30	173.30	173.3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国家聘用制度及时发放编外人员个人工资及缴纳社保医保、住房公积金，确保全年无出现单位拖欠或者未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等情况。
受助人员专项经费	115.18	115.18	115.18	0.00	0.00	0.00	0.00	解决城市流浪乞讨人员基本生活权益面临的问题，全面保障我区流浪乞讨人员和未成年人的救助，维护我区社会稳定。
日常运作经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流浪乞讨救助管理工作，改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环境，加强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提升救助综合服务水平，确保增城区救助管理站正常运作。
广州市增城区殡仪馆	5,212.76	67.34	67.34	0.00	0.00	0.00	5,145.42	
购置经费	1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7.00	保证办公业务正常运作。为更好服务群众,构建更完善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需要购置办公设备、家具等,最大限度的服务群众。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殡葬服务运行经费	2,71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716.42	做好遗体接运、火化、骨灰寄存、殡仪服务等工作。落实广州市民政局、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免除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免除非广州户籍人口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通知》，完善殡葬设施设备，保障正常运作，服务群众。
殡葬设备维护维修经费	7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745.00	尾气除尘设备保养（布袋更换、活性炭购置、设备维护，依据是60000/台*6=360000元）、火化炉设备配件。完善殡葬设施设备，保障殡葬工作顺利运行，服务群众。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1,2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40.00	按照国家聘用制度及时发放编外人员个人工资及缴纳社保医保、住房公积金，确保全年无出现单位拖欠或者未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等情况。
殡葬行业人员临时工作补贴	67.34	67.34	67.34	0.00	0.00	0.00	0.00	殡葬行业人员临时工作补贴，保障殡葬人员的工资福利，做好遗体接运、火化、骨灰寄存、殡仪服务等工作。
基础服务设施维护维修经费	28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7.00	保障日常网络办公、会议办公，保证馆内的安全管理。及时修缮完成一个崭新、安全、干净的场所提供给人民群众及馆内工作人员使用，满足人民群众及馆内工作人员殡葬服务的基本需求。
广州市增城区颐养院	1,165.38	445.38	445.38	0.00	0.00	0.00	720.00	
养老服务专项补助经费	79.00	79.00	79.00	0.00	0.00	0.00	0.00	以开放600张养老床位来测算，每张床位补助525元为财政核补数额。
特困及低保老人入住养老机构资助经费	38.41	38.41	38.41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困及低保老人养老护理的一种补贴，保障困难群众衣食住行等。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养老收入	7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20.00	根据增城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2届85次[2020]26号）及关于印发《广州市增城区进一步深化区中医医院托管区颐养院创新改革打造“医康养护”四位一体医养深度融合示范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增卫健[2020]41号）的文件精神，广州市增城区颐养院养老收入床位费、护理费、非盈利性伙食费、个性化特需服务费四大类自主收入，主要用于服务人员经费开支及保障颐养院正常运作。
日常运作费	316.72	316.72	316.72	0.00	0.00	0.00	0.00	区颐养院日常运转，让院区老年人安享晚年，保障我区医养融合事业平稳、健康、正常、可持续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广州市增城区颐养院2023年-2024年信息化运维项目	11.25	11.25	11.25	0.00	0.00	0.00	0.00	本期运维项目的总体目标是在现有维护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和提升系统运维的手段和内容，维护本单位信息业务系统的正常运行、记录各类业务系统的运行情况、进行相关业务系统的软硬件更新、提高各业务系统的性能，确保业务系统在有效工作时间内正常运行，保证各业务系统数据的完整安全性，确保日常办公信息平台的稳定运行。
广州市增城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	228.93	228.93	228.93	0.00	0.00	0.00	0.00	
日常运行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日常运行经费，用于日常运作，规范监督资金合理合规使用，提高资金执行率达100%。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105.60	105.60	105.60	0.00	0.00	0.00	0.00	编外人员对单位的满意度达100%，覆盖率达100%，一共15个人。
后勤保障服务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聘用安保、环卫、电工及行政相关人员共7人，保障部门工作的正常运行。
滞留未成年人救助经费	29.18	29.18	29.18	0.00	0.00	0.00	0.00	按照文件要求，为滞留未成年人提供医疗食宿救助，救助达到1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婴幼儿托育抚养费、教育费、医疗费	3.45	3.45	3.45	0.00	0.00	0.00	0.00	按照我市最低生活保障及相关社会救助标准的要求，保障在院婴幼儿基本生活保障服务，改善儿童生活质量和生活环境，提升综合服务水平。
未成年保护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未成年人工作经费使用率达100%,受助人数100%，有效使用经费，保障受助人。
未保中心修缮经费	0.70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实施站内三层物资仓库的修缮改造，建设集救助、保护、教育、医治、安置等功能于一体的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健全救助功能，提高救助管理水平，实现困境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专业化、规范化。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9,904.39万元，比上年增加2,254.53万元，增长5.99%，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社会救助保障资金标准提高；支出预算39,904.39万元，比上年增加2,254.53万元，增长5.99%，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社会救助保障资金标准提高。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3.6万元，比上年增加4.2万元，增长21.65%，主要原因是2023年年初区颐养院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在日常运作费中列支，年中进行调整，单独申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故2024年根据区颐养院内实有公务车2辆进行预算安排。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3.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1万元，比上年增加4.2万元。）比上年增加4.2万元，增长22.22%，主要原因是2023年年初区颐养院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在日常运作费中列支，年中进行调整，单独申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故2024年根据区颐养院内实有公务车2辆进行预算安排；公务接待费0.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35.11万元，比上年减少18.96万元，下降12.31%，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打造勤俭节约型政府部门。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275.8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314.5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38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823.2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7,527.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84,311.57平方米，车辆3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8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69.7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火化炉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减免经费	720	落实殡葬惠民政策，满足群众丧葬需求、共享殡葬改革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节约土地、保护环境、移风易俗、减轻群众丧葬负担为宗旨。根据《广州市民政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免除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有关问题的通知》（穗民〔2015〕268号）文件精神，对我区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减免，每具最高减免金额为1680元。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	1928.45	落实省、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实施办法，为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	606.97	落实省、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实施办法，为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	1500	用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保障遗属生活水平。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11107.9	为了保障公民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最低生活保障实行动态管理，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及时等原则，做到应保尽保，应养尽养、应救尽救。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	4511.93	按时发放城乡特困人员供养金，增强困难群众的幸福感，健全增城区社会救助体系，确保我区城乡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保障。
政府购买社会救助经办力量项目	548.91	为做好全区城乡最低生活保障、低保边缘家庭、特困供养人员、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服务事项、服务范围、对象数量确定人员配备，确保事有人管、责有人负。
区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	921.93	落实省、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实施办法，为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民政专项事务补贴经费-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穗财保2023-153号	627.8	落实省、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实施办法，为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民政专项事务补贴经费-市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穗财保2023-153号	2030.82	落实省、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实施办法，为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024年市发改转移支付预算项目资金（穗财建〔2023〕79号、增财〔2023〕761号）-区低收入居民价格临时补贴	588.63	及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足额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减轻物价上涨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影响。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